

#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中區分會 函

機關地址：台中市豐原區成功路 620 號 4 樓  
聯絡人及電話：柯丁權、陳詩旻 (04) 25121367  
傳真：(04) 25251648  
電子信箱：tcd.r.mail@gmail.com

105. 6. 07

受文者：中區四醫師公會、診所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6 日  
發文字號：中區醫審中字第 1050000043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擬辦意見： 網站	
理事長核示 2016/6/13	總幹事
日期：	辦理情形：

主旨：檢送本會 105 年第 2 次委員會議紀錄乙份，請 查照。

正本：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本會委員、顧問、功能性委員、分科召集人  
副本：中區四醫師公會、診所協會

## 主任委員 連哲震

#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聯會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 中區分會 105 年第 2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5 年 6 月 3 日(星期五)13:00

地點：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10F 第一會議室

出席：連哲震、巫喜得、林峯文(請假)、廖慶龍、孫楨文、陳永樺、吳祥富、蔡梓鑫、羅倫樾、高大成(請假)、陳萬得、施英富、陳正和、蔡景星、陳國光、林義龍、丁鴻志(請假)、葉元宏(請假)、陳文侯、鄭煒達(請假)、蔡其洪、陳聰波(請假)、陳宗獻、藍毅生、陳成福、陳儀崇、魏重耀、林釗尚(請假)、劉兆平(請假)、黃建志(請假)、許鵬飛、謝明哲、張志傑、陳信利(請假)。

列席：蔡文仁、吳義村、李武波、蔡明忠(請假)、呂和雄、李卓倫(請假)、葉德豐、陳修賢、張光廷、陳建州、林恆立(請假)、蔡高頌、詹國泰(請假)、盧勝堂、周亞中、黃錫鑫、洪一敬(請假)、鄭元凱、林信樺、高嘉君、趙玉良、林煥洲、葉文娜、傅姿溶、張靜文、劉碧優。

主席：連主任委員哲震

紀錄：柯丁權、陳詩旻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洽悉。

參、報告事項：洽悉。

肆、討論事項

## 提案一

提案單位：丁鴻志委員

案由：新診所無基期且成長率高，各科管理困難，建議新診所另組成一群獨立管理。

決議：

- 一、中區基於分科管理計畫架構，各科仍有管理無基期診所之管理責任，本案保留。
- 二、請中區業務組提供 102-104 各年度，各科無基期診所於各科及中區醫療費用點數占率，作為下次討論調整公基金比率案資料。
- 三、請中區業務組提供 102-104 各年度，無基期診所申報醫令前 10 名項目，以作為未來控管目標。

## 提案二

提案單位：陳儀崇委員

案由：請重新考慮立意抽審 Zolpidem 首次就醫開藥 > 7 日適法性問題。

決議：

- 一、本案作文字上之修正後，提 105 年第 2 次共管會議討論。
- 二、另請中區業務組釋疑：若醫師於雲端藥歷查詢病人在六個月內於其他院所所有開立 Zolpidem 之紀錄，醫師是否可以開立超過 7 日之 Zolpidem 藥品。

### 提案三

提案單位：中區分會

案由：有關”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診療項目成本分析調查表填寫”一案，基層診所如何因應？

決議：

- 一、由各公會發文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請全聯會統籌處理，必要時全聯會可以請各專科醫學會予以協助。
- 二、各公會將本案決議，行文中區業務組，表達中區基層診所的共識及建議。

### 提案四

提案單位：中區分會

案由：建議同院所重複用藥計算方式，以1年12次計算，非以藥品總量計算，提請討論。

決議：

- 一、本案保留
- 二、有關慢性處方箋可提前10日內領藥與重複用藥餘藥日核扣問題，中區業務組已行文健保署。

### 提案五

提案單位：中區分會

案由：因應審查醫藥專家評分表修訂，有關「應依據支付標準及審查注意事項規定審查」評分原則，提請討論。

決議：審畢評量結果有「不合理類別-不符相關規定」，經審查組會議確認有未符合相關規定情事之審查醫藥專家，該季指標5扣10分，該年度累計扣20分以上者，於當年度審查醫藥專家提名會議討論不予提名或次年度審查組會議上討論指標5給予0分解聘。

### 伍、臨時動議：

案由：有會員近期接到健保署警示函，謂慢性病連續處方再調劑日又申報一筆醫療費用占率大於P75，若未改善將加強抽審。是否合理，提請討論。

決議：建議中區業務組提高指標閾值，提105年第2次中區共管會議討論。

陸、散會：下午2點35分